

港 易及結算所有限 司及 港 合 易所有限 司對本 告 概 負
責，對 準確性或完整性 表 何聲明， 明確表示，概 對因本 告 部
或 何部分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 引致 何損失 擔 何責 。

董 會 確 認 ， 股 購 回 遵 照 本 司 組 織 章 程 大 綱 及 細 則 、 市 規 則 、 收 購
、 開 曼 群 島 司 法 及 本 司 須 遵 守 所 有 適 用 法 律 及 規 例 進 行 。 董 會 時 無
意 於 觸 及 收 購 條 項 強 收 購 責 任 情 況 。